公司代码:603816　　公司简称:顾家家居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顾家家居	603816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邦灯	周丽娜
电话	0571-85016806	0571-88603816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东宁路599号顾家大厦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东宁路599号顾家大厦
电子信箱	securities@kukahome.com	securities@kukahom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049,871,960.88	15,939,022,449.35	-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40,526,705.60	8,018,736,379.19	0.2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015,996,464.64	8,016,011,031.74	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0,806,798.57	772,469,411.09	1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0,787,190.71	666,230,521.78	1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09,772.02	428,775,590.35	-9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2	10.77	减少0.0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95	13.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95	13.6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6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顾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3	219,680,893	0	质押	51,610,000
TB Home Limited	境外法人	13.97	114,818,034	0	质押	84,507,0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6.12	50,308,392	0	无	0
芜湖建信鼎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41,210,000	0	无	0
顾家集团有限公司-顾家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	40,105,000	0	无	0
顾家集团有限公司-顾家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	27,170,000	0	无	0
杭州金投钱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6,217,653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2	14,990,984	0	无	0
中国人寿资管-广发银行-国寿资产-鼎坤优势甄选2122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72	14,143,043	0	无	0
李东来	境内自然人	1.13	9,288,60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顾家集团持有公司股份共286,955,893股,其中27,170,000股存放于顾家集团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40,105,000股存放于顾家集团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二期)质押专户中。顾江生持有顾家集团56%的股权,顾玉华、王火仙分别持有TB Home 60%、40%的股权,顾玉华与王火仙系夫妻关系,顾江生系顾玉华、王火仙之子,故顾家集团与TB Home构成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4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599-1顾家大厦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名(其中副董事长顾海龙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顾江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5名,反对0名,弃权0名。

2、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赞成5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5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6)。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5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在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599-1顾家大厦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于2022年8月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褚礼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46)。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6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55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97.31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109,731.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849.0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8,881.9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于2018年9月18日汇入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310010110120100402848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用、律师费用、法定信息披露费用、债券发行登记费用、摇号费用及公证费用95.1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8,786.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验证,并由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33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8,786.7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64,624.37
	利息收入净额	B2	245.4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858.40
	利息收入净额	C2	2.5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67,482.7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48.0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1,552.0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952.02
差异[注]		G=E-F	40,600.00

[注]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3,1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6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证发(2022)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于2018年9月27日与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8年10月18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实施募投项目"年产80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的全资子公司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智能公司")增资63,500万元,并于2021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顾家智能家居嘉兴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嘉兴智能公司增资15,000万元。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与嘉兴智能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3310010110120100402848	766,848.0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	571912554110101	8,753,317.09	活期存款
合计		9,520,165.0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年产80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部分用地取得时间因为政府土地指标调整延迟,导致募投项目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滞后,无法在原定时间(2019年12月31日)前完工建设,公司根据目前施工进度及项目整体规划,将该募投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2年9月30日。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5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8,786.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58.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482.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80万标准套软体家具项目(一期)	否	108,786.78	108,786.78	108,786.78	2,858.40	67,482.77	41,304.01	62.03	2022年9月		[注]	否
合计	-	108,786.78	108,786.78	108,786.78	2,858.40	67,482.77	41,304.01	62.0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本次募投项目部分用地取得时间因为政府土地指标调整延迟,导致募投项目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滞后,无法在原定时间内完工建设。公司决定对项目计划进度规划进行优化调整,考虑目前施工进度及项目整体规划后,最终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2年9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8,548.6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划转了上述募集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18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018年12月、2019年1月、2019年2月、2019年5月和2019年10月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9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于2019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8,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020年6月、2020年9月、2020年10月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5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0,5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2021年6月、2021年9月、2021年10月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50,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3,1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022年6月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2,5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补流金额为40,600万元。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因本次募投项目部分用地取得时间因为政府土地指标调整延迟,导致募投项目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滞后,无法在原定时间内完工建设。公司决定对项目计划进度规划进行优化调整,考虑目前施工进度及项目整体规划后,最终将该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2022年9月30日。由于募投项目整体暂未完工,故无法计算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7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并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20元(含税)。鉴于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已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由632,224,245股变更为821,891,519股。

基于上述事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632,224,245元变更为人民币821,891,519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如下:

事项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2,224,245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21,891,519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32,224,245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32,224,245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821,891,519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21,891,519股。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次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引起的注册资本变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8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8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8月31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599-1顾家大厦一楼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8月31日

至2022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业经2022年8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16	顾家家居	2022/8/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须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599-1顾家大厦

电话:0571-88603816

邮箱:securities@kukahome.com

联系人: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

2022年8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

(二)会务费用: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8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5499　　公司简称:东鹏饮料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执行了审阅工作并出具了审阅报告。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鹏饮料	60549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丽华	王皓星
电话	0755-26980181	0755-2698018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众冠红花岭工业西区3栋1楼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众冠红花岭工业西区3栋1楼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szeastroc.com	boardoffice@szeastro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647,529,939.76	7,790,491,158.98	2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92,740,317.62	4,238,125,540.70	3.6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91,273,997.06	3,682,261,754.34	1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4,629,776.92	675,826,130.44	1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4,651,540.44	660,034,328.94	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155,874.81	1,179,185,148.78	-3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9	26.26	减少8.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865	1.8432	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865	1.8432	2.3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35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林木勤	境内自然人	49.74	198,967,411	198,967,411	无	0
天津君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0	36,000,000	0	无	0
深圳市鲲鹏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6.44	25,759,234	25,759,234	无	0
林木港	境内自然人	5.22	20,885,866	20,885,866	无	0
林戴钦	境内自然人	5.22	20,885,866	20,885,866	无	0
蔡运生	境内自然人	2.32	9,282,607	9,282,607	无	0
陈海明	境内自然人	1.74	6,961,955	6,961,955	无	0
李达文	境内自然人	1.28	5,105,434	5,105,434	无	0
深圳市东鹏远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4,730,000	4,730,000	无	0
陈义敏	境内自然人	0.89	3,573,804	3,573,804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林木勤、林木港、林戴钦为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股东林木勤与林木港系兄弟关系,股东林木勤、林木港与林戴钦系叔侄关系;3、股东鲲鹏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林恋鹏系控股股东林木勤之子,股东陈海明、股东鲲鹏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陈焕明、股东东鹏远道的合伙人陈韦鸣系兄弟关系,陈海明、陈焕明、陈韦鸣系股东林木勤之配偶陈惠玲之兄弟;4.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2-054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在公司二楼VIP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5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林木勤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时,本次公司聘请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1年5月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18.51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9亿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2亿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14.39亿元,尚未投入使用的募投金额为2.92亿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3.02亿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15号解释"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要求,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起按照解释第15号规定,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2021年度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成本已计入当期利润表,相关毛利净额已结转计入未分配利润,不存在以试运行销售毛利净额冲减/计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成本的情况,因此无需追溯调整2021年度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的利润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5号的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2-055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在公司二楼VIP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5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运生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与半年度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内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